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澄行审投（2019）54号

建设地点：江阴市澄江街道

验收单位：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江阴市澄江街道办事处 澄街办水保许〔2022〕第6号， 2022年6月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0月至2023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苏州市路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苏州华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等的规定，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江阴市主持召开了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单位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华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设计单位东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苏州市路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自查初验，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提交了由苏州华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自主验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验收组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苏州华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及主体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监测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施自验情况、主体工程初步设计、水土保持设施施工、水土保持设施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位于江阴市澄江街道，北起芙蓉大道，南至徐霞客大道，总用地面积 39.57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36.59hm²，临时占地面积 2.98hm²），工程总投资 132108.7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2843.5 万元，开工时间 2020 年 10 月，完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1）批复情况

2022 年 2 月，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委托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2 年 6 月 8 日，江阴市澄江街道办事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澄街办水保许〔2022〕第 6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变更情况

无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同主体工程初步设计一致。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调查情况表明：建设单位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区内的水土流失进行了较全面、系统的整治。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满足水土保持要求。经过系统整治，项目区的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水保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通过采取各类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62%，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3.05，渣土防护率达 99.71%，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9.19%，林草覆盖率达 18.63%，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批复水土

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0 月，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技术总结，提交了《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工作。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主体工程已落实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包括：雨水管网、透水铺装、土地整治、临时苫盖、临时沉沙池、景观绿化工程等。

本工程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相应措施，措施布局合理，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功能；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六项指标均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明确，规章制度健全，保障了水土保持措施正常运行及持续发挥作用。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缴纳，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部分区域的植物措施管护，提高植被的存活率，以减少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在工程投入运行后加强对水土保持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条件按照《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执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段建刚	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负责人	段建刚	建设单位
	高泽华	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泽华	建设单位
成员	徐明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扬州分局	高工	徐明	特邀专家
	王冲	东南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冲	主体设计单位
	吴飞翔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飞翔	施工单位
	陈震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震	施工单位
	庞建元	苏州市路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庞建元	监理单位
	范正龙	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范正龙	监测单位
	钱卫	苏州华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钱卫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范娟娟	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范娟娟	方案编制单位

四、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决定书

江阴市澄江街道办事处

澄街办 水保 许〔2022〕第 6 号

江阴市澄江街道办事处 关于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桥南路 (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江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单位提交的有关《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申请书收悉。经研究,澄江街道办事处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代码为:2018-320281-48-01-523099,工程起点芙蓉大道,终点徐霞客大道,线路总体为高架+短隧道+主辅路的快速化改造方案,起点芙蓉大道 X 坐标 29562.731, Y 坐标 27547.351;终点徐霞客大道 X 坐标 25883.468, Y 坐标 24678.774;本项目主要由地面道路工程、高架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地面桥涵工程、管道工程辅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助设施等组成,项目北起芙蓉大道,南至徐霞客大道,全长 4.96km。埠路桥路隧道(K1+262~K1+930,全长 668m),应天路通道(K0+164.5~K0+225.5,长度 61m);地面辅路(RK1+262~RK1+930, RK2+180~RK4+445,全长 2933m),新建 9 座匝道桥,共 3243.71m,主线高架 1.86km(K2+380.727~K4+238.913),3 座地面桥梁(彩云桥 K0+840.400,全长 234m,老桥利用;丰产桥 K2+092.699,全长 20m,拆除重建;夹沟河桥 K2+870.000,全长 33m,改河新建,改河不在本工程范围内),1 座箱涵(K4+540,全长 66.45m)。主路为城市快速路标准,设计速度 80km/h;辅路为城市主干路标准,设计速度 50km/h。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9.57hm²,其中永久占地 36.59hm²,新增临时占地 2.98hm²,工程开挖土石方总量为 51.48 万 m³,填方总量 40.74 万 m³,区内利用 40.74 万 m³(其中泥浆 5.94 万 m³,一般土石 34.60 万 m³),无借方,余方总量 10.74 万 m³,余方由江苏宇达建设有限公司经立新路—梅园路—芙蓉大道—通江南路运往江阴永丰余项目综合利用。建设总投资 13.21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5.28 亿元。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开工,预计于 2023 年 9 月完工,工期 36 个月。

二、总体意见

- (一) 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 (二) 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一级标准。
- (三) 基本同意项目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95628.4 m²。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应进一步做好各防治分区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重点做好道路及配套设施区、景观绿化区施工期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1961.74 万元，工程措施 830.29 万元，植物措施 742.81 万元，临时措施 213.03 万元，独立费用 131.32 万元，基本预备费 6.31 万元。

（六）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苏财综〔2014〕39 号）及《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 号）、《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有效应对疫情新变化新冲击进一步助企纾困政策措施的通知》（苏政办发〔2022〕25 号），该项目应向澄江街道办事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379803.84 元。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工作，加强施工组织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弃渣综合利用。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做好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



造成的水土流失。

（三）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我处通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并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我处提交监测实施方案、季度报告和总结报告。

（五）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七）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在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需要作出重大变更时，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我处批准。

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相关规定，本项目在投产使用前，建设单位应自行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向社会公开，向我处报备。

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江街道办事处

2022年6月8日



五、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票据代码: 00010222
收款人: 江苏省财政厅
开票日期: 2022年8月31日

票据校验码: 91320281MA21EYKM86
开票人: 江阴中铁建昆仑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票据校验码: 3202001618
校验码: 30e5fd
开票日期: 2022年8月31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	379,803.84	¥379,803.84	电子税票号码: 332028220800020009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叁拾柒万玖仟捌佰叁元捌角肆分

(小写) ¥379,803.84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建设期收入 建设期项目-区县级审批 379803.84 合同编号: 建设项目名称: 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建设项目地址: 江阴市澄江街道。



国家税务总局江阴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收款人: 王月桥

六、原水保方案专家签字

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技术评审意见

2022 年 3 月，江阴市人民政府澄江街道办事处组织了《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方案》）技术函审会，会议特邀专家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分别审阅了《方案》文本并质询方案编制单位苏州中水工程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经汇总各位专家意见后，提出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本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位于江阴市澄江街道，起点芙蓉大道，终点徐霞客大道，路线全长 4.96km，其中地面道路 1.906km，主线高架 1.858km，地面辅道 2.933km，主线隧道 0.729km（含下穿通道），利用老桥 1 座，拆建地面桥梁 1 座，新建地面桥梁 1 座，新建箱涵 1 座，新建 9 座匝道桥。沿道路建设有路灯管线、给水管线、电力管线、通信管线，雨水管线、污水管线。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9.57hm²，其中永久占地 36.59hm²，新增临时占地 2.98hm²。项目挖填方总量 92.22 万 m³，其中开挖量 51.48 万 m³，填方量 40.74 万 m³，无借方，余方量 10.74 万 m³，余方运至其它项目综合利用。

本项目开工时间 2020 年 10 月，完工时间 2023 年 9 月，建设工期 36 个月。工程总投资 132108.76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52843.5 万元。

本项目区位于江阴市澄江街道，地貌类型为长江三角洲冲积平原，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土壤类型为水稻土，植被类型区为北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带。项目区水土保持区划为南方红壤区，土壤侵蚀类型区为水力侵蚀区-南方红壤丘陵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5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项目区属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二、修改意见和要求

（一）综合说明

- 1、补充施工组织内容，完善项目建设内容；
- 2、完善前期工作情况，完善项目进展情况和已完成的土石方量；
- 3、明确拆迁范围、面积及投资，补充拆迁弃渣量及去向；
- 4、完善自然简况和编制依据；
- 5、复核防治责任范围，复核六项防治指标值。
- 6、完善选址评价及建设方案与布局评价结论，优化防治分区，按照“四要素”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复核方案特性表。

（二）项目概况

1、梳理项目组成和工程布置，完善高架道路、匝道、隧道、地面道路主道和辅道、地面桥梁涵洞以及管线、绿化、道路附属设施等内容；完善工程经济技术特性表；

2、完善道路、桥梁等的基础型式、横断面和纵剖面介绍；完善竖向设计；完善主体工程进展情况，明确已完成的土石方量；

3、完善施工组织介绍，明确工程建设的总体施工时序；复核施工便道、施工生产区、临时堆土区布设方案；补充土方挖填和转运方案；补充隧道施工的基坑开挖平面布置图以及基坑支护剖面图，补充基坑开挖的降

排水措施；老路挖除、特殊路基施工的施工方案；完善桥梁、改河工程以及管线工程的施工方案；补充施工期雨污水排放去向；

4、复核工程占地及占地类型；复核表土剥离范围、面积和剥离量；表土、弃渣单独平衡；复核分区土石方平衡计算成果，完善土石方平衡流向框图；

5、补充拆迁安置和专项设施改建等相关内容；

6、简化工程地质，完善气象、水文、植被等自然概况。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1、简化并完善主体工程选址以及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保持评价；

2、完善主体工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分区界定；补充已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内容、现场照片等资料并评价实施效果。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1、完善工程建设对水土流失的影响因素分析，复核损毁植被面积；

2、根据《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测算导则》确定扰动类型、扰动时间、计算单元和计算参数，补充项目全过程土壤流失量预测和已实施时段的土壤流失量测算成果，补充项目背景土壤流失量，复核新增土壤流失量；

3、补充完善已开工时段产生的水土流失危害。

（五）水土保持措施

1、优化防治分区，复核分区面积，复核施工生产生活区后期恢复的方向，完善防治措施体系；

2、按照“四要素”补充并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成果，复核洗车平台和沉砂池的数量，复核泥浆沉淀池的位置和数量，复核表土保护措施；复核道路边坡不同防护措施的结构型式、布设位置和布设时间；

3、完善典型设计，复核水土保持施工进度表。

(六) 水土保持监测

1、根据防治分区的优化调整监测分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监测频次、监测点位和监测方案，应增加植物措施监测点位。

2、复核并完善监测设施设备。

(七)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1、复核投资估算总表和分年度投资表，复核独立费和复核工程单价汇总表，补充分区措施投资表；

2、完善生态效益分析，复核六项防治目标预测实现值。

(八) 水土保持管理

按照工程实际情况完善建设、施工、监测、监理和验收要求。

(九) 附图附件

1、完善余方去向证明文件；

2、补充主设平面图、道路横断面图和纵断面图，补充高架桥梁、地面桥梁的剖面图；

3、完善项目区水系图；完善措施布局图（含监测点位）。

综上所述，方案编制基本满足有关技术标准的规定和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行政审批的技术支撑。

湖南湘江新区
2022.5.30

专家组组长： 
2022年3月20日

七、土方证明

余方利用单位接收证明

江阴永丰余项目由于回填用土需求,现由大桥南路（芙蓉大道—徐霞客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项目供土约 10.74 万 m³,现委托江苏宇达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土方运输工作。2021 年 6 月-2021 年 8 月（运输线路：立新路---梅园路---芙蓉大道---通江南路）。

特此证明!



八、竣工现场照片



